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根據其證券法未經登記或符合資格前提呈證券要約、徵求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該等司法權區）提呈出售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未辦理登記或未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則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證券。凡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均須基於招股章程進行。該招股章程將載列有關提呈要約的公司及其管理層的數據，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不擬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本公告不會於或向美國發表、公佈或派發，或向美國人士或位於或居於美國的任何人士發表、公佈或派發，或於或向發表、公佈或派發本檔即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發表、公佈或派發。

# ANTON 安東

## 安東油田服務集團 Anton Oilfield Services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7）

### 完成償付 二零二零年到期的300,000,000美元9.75厘優先票據 （債務股份代碼：5052）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的有關二零二零年到期的300,000,000美元9.75厘優先票據（「二零二零年票據」）完成償付資金準備的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使用的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票據到期日，本公司已足額償付本金總額為104,625,000美元的全部未贖回票據及所有應付利息。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已完成全部二零二零年票據的贖回及償還。

本公司認為償付將不會對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安東油田服務集團  
主席  
羅林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羅林先生、皮至峰先生及范永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一先生、朱小平先生及WEE Yiau Hin先生。